**附件1**

波密县扎木镇梗仲片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比

选

文

件

招 标 人：波密县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

日 期：二〇二四年十月八日

目 录

**一、**比选公告

二、比选须知

三、评审办法

四、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

一．波密县扎木镇梗仲片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比选公告

为加快推进波密县扎木镇梗仲片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招标人主体为波密县投资促进局（波密县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项目资金为市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开工条件，现进行比质比价，诚邀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选取波密县扎木镇梗仲片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二）项目采购方式：公开比选。

（三）概算批复金额：120万元。

**二、代理机构资格**

（一）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非外资独资且非外资控股及参股，在中国大陆境内（不含港、澳、台）依法设立并合法有效存续；

（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供应商应答，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或转包；

（三）不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四）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时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应答；

（五）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

（六）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七）供应商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的查询结果截图）；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查询结果截图）；

（八）在西藏自治区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注册备案的机构；

（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代理机构工作内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其他现行法规，根据批复的采购方式对本项目的施工进行招标代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拟定招投标方案、拟定招标文件、拟定招标公告、编制工程量清单、审查投标人资格、开标、评标、定标、发放中标通知书、移交招投标资料、提供招标前咨询以及招标后质疑的答复、合同签订过程中的沟通、协调等工作。

**四、选取模式**

依据报名参与的代理机构提交的资质、业务领域、业绩及信用等因素，对代理机构进行评分排序，确定中选招标代理机构，下达中选通知书。

**五、报名时间及地点**

符合条件的招标代理机构于2024年10月9日18:30（工作时间）前携相关资质材料到波密县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办公室(波密县扎木路15号 咨询电话：0894-5424966）。

**六、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相关事宜**

(一)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9日18时30分。

(二)递交地点:波密县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办公室(波密县人民政府大院内）。

(三)比选申请文件应包含以下材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

3.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企业纳税凭证和社保缴费记录凭证）；

5.项目服务方案；

6.其他资料。

以上材料均需提交纸质版文件（一正一副、加盖公章）及电子扫描文件1份（光盘），密封送至波密县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办公室，不接受邮寄，比选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日期过后视为放弃。

（四）召开比选会议时间：暂定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10时00分（具体时间以电话或短信通知为准）。

波密县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 2024年10月7日

**二．比选须知**

由波密县投资促进局实施波密县扎木镇梗仲片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现拟对该项目进行招标代理机构选定。

一、情况概述

本次招标代理业务采取比选的方式选定承接该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经评审确定候选招标代理机构及其排名；本次比选按评审结果排名从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二、招标方式

公开比选。

三、比选申请单位资质要求

（一）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一般纳税人，非外资独资且非外资控股及参股，在中国大陆境内（不含港、澳、台）依法设立并合法有效存续；

（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供应商应答，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或转包；

（三）不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四）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时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应答；

（五）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

（六）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七）供应商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的查询结果截图）；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查询结果截图）；

（八）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九）在西藏自治区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注册备案的机构。

**四、代理机构工作内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其他现行法规，根据批复的采购方式对本项目的施工进行招标代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拟定招投标方案、拟定招标文件、拟定招标公告、编制工程量清单、审查投标人资格、开标、评标、定标、发放中标通知书、移交招投标资料、提供招标前咨询以及招标后质疑的答复、合同签订过程中的沟通、协调等工作。

五、比选费用

比选申请单位承担其比选申请文件编制和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比选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招标代理服务费：以项目概算批复为准。

七、服务要求

（一）招投标部分具体内容为：

1.编制招标文件；

2.协助甲方编制招标技术和商务需求；

3.组建评审委员会；

4.服务组织好开标、评标活动；

5.提交招标情况报告；

6.发布中标公示和发放中标通知书；

7.协助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8.资料备案归档；

9.其他事项。

（二）为采购人提供招标工作的相关咨询服务，如招投标程序咨询、合同咨询及其他咨询等。

（三）时间要求：需满足采购人确定的时间要求，具体视各阶段进展情况而定。根据采购人的采购进度需要，制订招标进程表并提交采购人，合理安排工作时间以完成招标代理相关内容。

（四）成果提交：招标结束后一个星期内提交招标代理资料1套（需按档案要求规范整理装订）。招标代理资料需包括项目招标全过程资料（电子版）。

（五）订立合同：/。

（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规范操作，主动接受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七）招标代理咨询机构应当在采购人委托的范围内，依法代理招标事宜，招标代理咨询机构不得转让代理咨询业务。

（八）招标代理咨询机构不得为投标人提供本招标项目的咨询服务，不得泄露招标、评标、定标过程中依法需要保密的内容。

（九）严格按照拟定的工作进度计划实施招标代理工作，不得出现由于代理机构原因而导致招标时间拖延。

（十）在整个代理工作实施过程中，及时与采购人主动沟通反馈工作信息，若遇到特殊情况时，应及时向采购人汇报，征得采购人同意后及时处理相关工作，不得越位处理有关问题。

八、评审

（一）评审程序

由评审委员会对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响应性资格审查，不响应比选文件实质内容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被拒绝，不进入评审范围。比选申请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视为无效并作废标处理：

1.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加盖比选人公章；

2.未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3.比选文件中有弄虚作假、欺骗性内容资料的；

4.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重要保留条件，或对本比选文件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力和比选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限制的。

（二）评审内容的保密

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比选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得向比选人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三）候选人的产生

经评审委员会综合评审，依据经评审的得分的高低，从高到低排出其比选名次，采购人将直接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单位，并根据项目需要与采购人签订服务合同。

整个评审过程采购人不作任何解释。

九、其他注意事项

比选申请文件不符合密封要求的，超过投送时限的，比选申请文件封面及内容不符合本比选文件要求的、字迹模糊不清的比选申请文件均无效。

**三.评审办法**

为维护比选活动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使评审活动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结合本项目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审组织

由波密县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组建评审委员会，委员会成员共3人或3人以上(单数)。

二、评审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随机开启比选申请文件。评审委员会对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比选申请文件，按照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单位。最终得分相等时，按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比选会议的程序是：

第1项：向会议通报本次比选工作的流程，听取与会人员的意见建议，如无意见，按照既定流程执行；

第2项：进行比选申请文件密封情况检查，由各比选申请单位代表上前检查文件密封情况；

第3项：开封并资格审查，由业主代表对比选文件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予通过的现场提出并接受质疑；

第4项：组织评分，形成评审报告；

第5项：完成评选后，在波密县人民政府官网上公示3天，在公示期内无异议的，向第一成交候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如有异议取消中选资格，依次由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三中标候选人中选。

三、评分细则及标准

本次评审采取百分制，其中：分值构成商务部分（满分70分）、招标服务方案（满分30分）。

1. 资格性资格审查（详见附表1）
2. 商务部分（详见附表2）

1.项目管理机构

2.企业实力

3.企业业绩

4.质量认证体系及内部管理制度

5.固定办公场所

（三）招标服务方案（详见附表3）

四、中选候选人的产生

经评审委员会综合评审打分。根据得分高低，由高到低进行排序。选取排名前3名代理单位为中选候选人。

中标比选单位将由招标人发放比选中标确认表。

1. 本办法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附表1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波密县扎木镇梗仲片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评审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审查项目 | 是否合格 | 说明 |
| 投标人 |
| **一、资格性审查内容** |  |  |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非外资独资且非外资控股及参股，在中国大陆境内（不含港、澳、台）依法设立并合法有效存续（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  |  |
| 2. 非联合体投标人应答，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或转包（须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  |  |
| 3. 不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  |  |
| 4. 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应答（须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  |  |
| 5. 参加本次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须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  |  |
| 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声明或缴费依据并加盖公章）； |  |  |
| 7. 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须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  |  |
| 8. 在西藏自治区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注册备案的机构。（须提供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 |  |  |
| **二、符合性审查内容** |  |  |
| 1.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密封完好。 |  |  |
|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齐全完整。 |  |  |
| 3.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 |  |  |
| 4. 其他内容。 |  |  |
| 综 合 评 定 |  |  |
| 说明： 1.合格打“√”, 不合格打“×”。2.有一项内容不合格，综合评定为不合格。 | | |

附表2

商务部分评分表

项目名称：波密县扎木镇梗仲片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评审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最高  得分 | 评分标准 | 比选单位名称 |
|  |
| 项目管理机构 | 25 | 1、项目负责人（10分）：  具有工程类高级工程师职称得2分；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资格加2分；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加2分；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证书加2分；具有中级及以上招标采购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证书加2分，本项最多得10分。  2、项目组主要人员(15分）  （1）拟派人员中每具有1个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最多得4分；（提供证书复印件）  （2）拟派人员中每具有1个注册咨询工程（投资）师资格得2分，最多得6分；（提供证书复印件）  （3）拟派人员中每具有1个中级及以上招标采购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评价证书1分，最多得5分；（提供证书复印件） |  |
| 企业实力 | 15 | 1.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  2.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  3.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  4.根据投标人具有的其他招标相关资质及企业实力综合打分，优6-4分，良3-2分，一般1分，差的不给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  |
| 企业近三年招标代理业绩 | 20 | 2021年1月1日后具有类似项目施工招标代理业绩500万（含）及以上的招标代理业绩项目数，一个2分，最多得20分。（提供合同关键页或中标通知书）  注：需提供招标代理业绩委托代理合同关键页、项目名称、项目金额，并承诺不得提供虚假材料，否则承担相应责任。 |  |
| 固定办公场所 | 10 | 提供在藏办公场所证明材料。1.提供租房合同或房屋产权证等证明材料得5分；2.提供在藏办公场所、设备图片的得5分（以有独立评标室、会议室、档案室、固定资产清单、办公场所平面图等为评分依据）。 |  |
| 合计(满分：70分) | | |  |
| 比选单位签字 | | |  |

附表3

招标代理服务方案评分表

项目名称：波密县扎木镇梗仲片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评审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最高得分 | 评分标准 | 比选单位名称 |
|  |
| 1 | 专属服务团队及专属的办公用房和设施设备 | 5 | 能够针对本项目安排数量合理（不少于3人）、能力相称、人员结构合理的专属团队，提供人员姓名、职称、从业时间、具体工作经历，确保人员保障措施有力，有独立的办公用房和设施设备，提供相关情况说明。根据投标文件内容横向比较，优：5分，良：3分，一般：1分，差：0分。 |  |
| 2 | 响应机制 | 5 | 能够及时响应下达的代理任务，按照任务大小，制定不同方案，对工作流程、响应时间、完成时间及工作标准进行明确，并且能够对不可预见的特殊情况有充分的预判及解决方案。根据投标文件内容横向比较。优：5分，良：3分，一般：1分，差：0分。 |  |
| 3 | 工作程序 | 5 | 从受领代理任务至完成提交完整的全套采购资料，有规范的组织流程，各流程任务列举详细具体，部门（人员）分工明确。根据投标文件内容横向比较。优：5分，良：3分，一般：1分，差：0分。 |  |
| 4 | 保障措施 | 5 | 在接受代理任务后，能够合理安排人力、物力、财力，并明确承诺相关保障措施，确保任务如期完成。根据投标文件内容横向比较，优：5分，良：3分，一般：1分，差：0分。 |  |
| 5 | 质量管理措施 | 5 | 建立完善的招标代理服务质量管理措施，设置多重服务质量管控机制，先进的电子化管理模式，确保服务质量满足用户要求、项目完成质量较高。根据投标文件内容横向比较，优：5分，良：3分，一般：1分，差：0分。 |  |
| 6 | 廉洁与反贿赂、保密管理 | 5 | 针对本项目做出详细的廉洁与反贿赂、保密承诺，并有具体详细的保证及惩罚措施，根据投标文件内容横向比较，优：5分，良：3分，一般：1分，差：0分。 |  |
| 合计(满分：30分) | | | |  |

附表4

比选申请单位签到表

项目名称：波密县扎木镇梗仲片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评审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申请单位名称 |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 联系电话 | 签到时间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附表5

评审委员会签到表

项目名称：波密县扎木镇梗仲片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评审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单位名称 | 职称/职务 | 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6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登记表

项目名称：波密县扎木镇梗仲片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评审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申请单位名称 | 递交人签名 | 递交时间  （年月日时分） | 密封性检查 | 签收人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13 |  |  |  |  |  |  |

附表7

中选单位确认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编号 |  | | | | |
| 采购人 |  | | | | |
| 评审监督人 |  | | | | |
| 评审日期 | 年 月 日 | | 评审办法 |  | |
| 第一中选候选人 | |  | | 得分 |  |
| 第二中选候选人 | |  | | 得分 |  |
| 第三中选候选人 | |  | | 得分 |  |
| 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前3名比选中选候选人，确认 为比选成交单位。 | | | | | |
| 评审委员会成员签字 | | 年 月 日 | | | |

**四．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

一、比选申请文件的语言

比选申请文件及比选单位与采购单位之间涉及比选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使用中文。

二、比选申请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一）比选申请文件二份；

（二）比选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由比选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

（三）比选文件的任何一页均不得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出现上述情况，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均须比选单位在改动处盖更正章；

（四）比选文件应装袋密封，密封袋正面必须标明比选单位名称并加盖比选单位印章。

三、比选文件内容包含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附表：8.法定代表身份](#_Toc456694259)证明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_Toc456694259)

10.比选单位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表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报价方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比选申请单位全称： (公章)

年 月 日

附表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比选申请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 的 （姓名）为本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的比选活动。代理人在递交文件、评审、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代理人（签字）：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比选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10

比选申请单位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包含但不限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复印件、备案证明截图、开户许可证、企业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及相应证书）、企业业绩、认证书、招标方案、本地化服务保 障等资料）。